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说明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甘肃众友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同时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本次交易前，湖北美尔雅集团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解直锟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13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特此说明。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